

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

批准文号：浙土字(330603)A[2017]-0015

申请单位		柯桥区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名称		☆绍兴市柯桥区2017年度计划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							
省受理号		浙批备[2017]-000707							
用地面积 (公顷)	地 类		申请	批准	地 类		申请	批准	
	耕 地		2.8597	2.8597	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		0.0416	0.0416	
	其中可调整地类								
	园 地				其他农用地				
	林 地				存量建设用地		9.6411	9.6411	
	草 地				未利用地		0.5526	0.5526	
	交通运输用地				新增建设用地				
	其中	农用地	2.9013	2.9013	其中	征收集体土地	12.8271	12.8271	
		使用集体土地				利用国有土地	0.2679	0.2679	
	申请合计		13.095	公顷	批准合计		13.095	公顷	核减
省人民政府审批意见	同意☆绍兴市柯桥区2017年度计划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13.0950公顷（农用地转用2.9013公顷、其中2.9013公顷已经绍兴市人民政府审批，未利用地转用0.5526公顷、其中0.5526公顷已经绍兴市人民政府审批；征收12.8271公顷、使用国有土地0.2679公顷）。								
备注									



注：本意见书一式六份